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ANDS CHINA LTD.

金沙中國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28)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初步全年業績公告

目錄

1. 財務摘要	1
2. 主席報告書	2
3. 管理層的討論與分析	3
4. 財務業績	11
5. 於澳門披露的財務業績	26
6. 企業管治	26
7.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發佈年度業績	27
8.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27

本公告使用但並無另外界定的詞彙，具有本公司二零一零年年報及二零一一年中期報告所賦與之涵義。

1. 財務摘要

-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益淨額為4,880,800,000美元(37,914,1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4,142,300,000美元(32,237,000,000港元)上升738,500,000美元(5,677,100,000港元)，升幅為17.8%。
-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營開支為3,678,500,000美元(28,574,6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3,356,600,000美元(26,122,400,000港元)增加321,900,000美元(2,452,200,000港元)，增幅為9.6%。
-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調整 EBITDA 為 1,576,000,000 美元 (12,242,400,000 港元)，較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1,216,200,000 美元 (9,465,000,000 港元) 增加 359,800,000 美元 (2,777,400,000 港元)，增幅為 29.6%。
-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利潤為 1,133,100,000 美元 (8,801,900,000 港元)，較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666,500,000 美元 (5,187,000,000 港元) 上升 466,600,000 美元 (3,614,900,000 港元)，增幅為 70.0%。

附註：僅出於說明用途，美元金額轉換為港元金額使用的匯率為1.00美元兌7.7680港元(二零一零年：1.00美元兌7.7824港元)。

2. 主席報告書

各位股東：

在此另一成功年度結束時，本人謹代表金沙中國有限公司（「**金沙中國**」或「**本公司**」）向閣下匯報。二零一一年是我們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第二年，年內我們成功實踐不少重要的財務及營運目標，業務再度獲取強勁的收益、現金流量及盈利增長，並令各位股東於股市的價值顯著提高，本公司資產負債表、現金流量及財務表現強勁，讓董事會可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三十一日宣派中期股息每股0.58港元。

尤其重要的是，我們的綜合度假村業務模式所產生貢獻，絕不限於本身優秀的財務數字，本公司的物業及服務供應繼續提高澳門作為商務及休閒旅遊目的地的吸引力，有助澳門經濟趨向多元化發展，並為澳門居民提供不俗的就業機會。年內財務及經營業績再創新高，我們既為此高興，而能夠促進澳門商業及休閒旅遊業成功發展、經濟步向多元化，兼且為澳門居民提供就業機會，亦同樣使人快慰。

本公司的澳門物業—澳門金沙、澳門威尼斯人、澳門四季酒店及百利宮娛樂場於收益、經營收入及應佔利潤全部均為金沙中國的股東提供強勁的增長。這有賴於旗下物業組合一致取得較高的博彩額，加上綜合度假村業務模式的各重要環節酒店、零售、購物中心及會議業務帶來非博彩收益增長所致。因此，我們於二零一一年第四季度的經調整物業EBITDA達到創新高的434,200,000美元，而經調整物業EBITDA利潤率達到領先市場的33.5%。

今年四月，我們於路氹金光大道最新發展項目金沙城中心首期將會開業，該項目為本公司歷來最大型的綜合度假村發展。金沙城中心將顯著提高路氹金光大道的服務規模，包括將增添5,800間酒店房間，以及相當可觀的娛樂、零售及會議展覽設施。澳門的訪客人數在二零一一年增至逾28,000,000人，二零一零年為25,000,000人，而我們開設澳門金沙前一年，即二零零三年則僅為12,000,000人。我們對於能夠刺激到訪澳門人數日益增加，深感自豪。本人相信，路氹金光大道的金沙城中心加添的非博彩服務將有重大貢獻，會促進澳門全面發揮潛力，於未來成為國際休閒及商務目的地。

我們的業務策略仍是非常簡單直接的：完善落實旗下路氹金光大道的發展項目，發揮本公司的綜合度假村業務模式，打造領先世界的商務及休閒目的地。對於旗下金沙中國管理層及團隊成員於年內所作貢獻，我們非常自豪。

我們期待於股東周年大會向股東進一步匯報本公司業務及資產的有效管理，並向閣下及其他持份者帶來持續產生價值貢獻的好消息。

最後，我要向閣下對本公司的信任致以由衷謝意。

董事會主席
Sheldon G. Adelson

3. 管理層的討論與分析

本公司的現有業務

本公司的業務包括澳門威尼斯人、澳門金沙、澳門百利宮及支援該等物業的其他業務，包括往來香港與氹仔的金光飛航高速渡輪服務。下表列出本公司現有業務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止的數據：

	澳門威尼斯人	澳門金沙	澳門百利宮	總數
開幕日期	二零零七年八月	二零零四年五月	二零零八年八月	—
酒店客房	2,841	238	360	3,439
Paiza 套房	64	51	—	115
Paiza 豪宅	—	—	19	19
會展獎勵旅遊(平方呎)	1,200,000	—	25,000	1,225,000
劇院／綜藝館	1,800座位劇院 15,000座位綜藝館	650座位劇院	—	—
零售總面積(平方呎)	1,000,000	17,000	211,000	1,228,000
門店總數	312	14	81	407
餐廳食肆總數	56	9	9	74
博彩設施總面積(平方呎)	534,000	197,000	91,000	822,000
博彩單位：				
博彩桌	550	415	170	1,135
角子機	1,956	1,084	176	3,216

經營業績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

收益淨額

本公司的收益淨額包括下列各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百分比變動
	(百萬美元，百分比除外)		
娛樂場	4,231.5	3,663.5	15.5%
購物中心	187.2	139.8	33.9%
客房	186.4	146.0	27.7%
餐飲	81.9	73.8	11.0%
會議、渡輪、零售及其他	193.8	119.1	62.7%
總收益淨額	<u>4,880.8</u>	<u>4,142.3</u>	17.8%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益淨額為4,880,800,000美元，較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4,142,300,000美元上升738,500,000美元，升幅為17.8%。各業務分部的收益淨額均告上升，反映我們綜合度假村業務模式的實力，多項市場推廣措施刺激訪客人數增加，以及受惠於中國宏觀經濟穩健。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娛樂場收益淨額為4,231,500,000美元，較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3,663,500,000美元增加568,000,000美元，增幅為15.5%。澳門金沙、澳門威尼斯人及澳門百利宮的娛樂場收益淨額分別增加80,300,000美元、339,500,000美元及148,200,000美元，主要受利潤較高的中場博彩桌及角子機業務增長平穩帶動，加上繼續為貴賓高端客戶及中介人所引薦客戶增添貴賓設施及提供豪華休閒設施及頂級服務所致。

下表概述本公司的娛樂場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動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百萬美元，百分比及百分點除外)		
澳門金沙			
總娛樂場收益淨額	1,241.4	1,161.1	6.9%
非轉碼入箱數目	2,812.0	2,512.1	11.9%
非轉碼贏額百分比	20.5%	20.3%	0.2個百分點
轉碼金額	31,537.3	27,415.5	15.0%
轉碼贏額百分比	2.79%	3.06%	(0.27)個百分點
角子機收入總額	2,055.9	1,599.2	28.6%
角子機贏款率	5.5%	5.9%	(0.4)個百分點
澳門威尼斯人			
總娛樂場收益淨額	2,410.7	2,071.2	16.4%
非轉碼入箱數目	4,178.9	3,737.7	11.8%
非轉碼贏額百分比	27.3%	26.2%	1.1個百分點
轉碼金額	52,016.8	42,650.1	22.0%
轉碼贏額百分比	2.95%	3.07%	(0.12)個百分點
角子機收入總額	3,564.6	2,926.6	21.8%
角子機贏款率	6.4%	7.1%	(0.7)個百分點
澳門百利宮			
總娛樂場收益淨額	579.4	431.2	34.4%
非轉碼入箱數目	388.3	391.6	(0.8)%
非轉碼贏額百分比	40.3%	29.0%	11.3個百分點
轉碼金額	18,983.7	17,890.8	6.1%
轉碼贏額百分比	2.88%	2.56%	0.32個百分點
角子機收入總額	833.5	510.4	63.3%
角子機贏款率	5.7%	5.9%	(0.2)個百分點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購物中心收益為187,200,000美元，較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39,800,000美元增加47,400,000美元，增幅為33.9%，主要由於部分零售商的銷售表現向好以及重續的合約基本收費提高，令營業額分成租金提高。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客房收益淨額為186,400,000美元，較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46,000,000美元增加40,400,000美元，增幅為27.7%，主要是受惠於澳門威尼斯人及澳門百利宮的日均房租強勁上升以及整體酒店入住率穩健，此乃因為澳門訪客人數大幅增加，亦由於本公司持續著力於進行推廣促銷活動所致，例如推出冬季、春季及夏季旅遊套票，以及向經挑選的中介批發商提供優惠計劃。澳門金沙的套房主要是用於以免租形式款待娛樂場顧客。

下表概述本公司的客房業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動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美元，百分比及百分點除外)		
澳門金沙			
客房收益總額(百萬)	23.8	24.5	(2.9)%
日均房租	251	251	—%
入住率	90.5%	93.2%	(2.7)個百分點
平均客房收入	227	234	(3.0)%
澳門威尼斯人			
客房收益總額(百萬)	220.1	199.3	10.4%
日均房租	232	213	8.9%
入住率	91.4%	90.9%	0.5個百分點
平均客房收入	212	194	9.3%
澳門百利宮			
客房收益總額(百萬)	32.2	29.7	8.4%
日均房租	334	309	8.1%
入住率	69.9%	70.8%	(0.9)個百分點
平均客房收入	234	219	6.8%

附註：上表資料計及以免租形式提供予客戶，並按折扣房租記錄入賬的客房。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餐飲收益淨額為81,900,000美元，較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73,800,000美元增加8,100,000美元，增幅為11.0%，主要因為團體業務宴會及婚宴增多，而使宴會業務增長。此外，收益淨額增加亦由於開設新店舖以及其他餐飲店舖表現向好。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會議、渡輪、零售及其他收益淨額為193,800,000美元，較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19,100,000美元增加74,700,000美元，增幅為62.7%，主要由於渡輪收益因現金銷售船票上升而增加、會議收益因展銷會及企業團體活動增多而增加、以及訪客人數上升令零售收益增加所致。

經營開支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營開支為3,678,500,000美元，較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3,356,600,000美元增加321,900,000美元，增幅為9.6%。經營開支增加主要由於博彩稅項及博彩溢價金總額因博彩收益增加而提高，以及隨著客房數目增加、餐飲、會議、渡輪及其他業務規模擴充，薪金及福利及其他經營開支相應地增加所致，再加上開業前開支及企業開支亦告增加。部分上述開支增幅已因折舊及攤銷、出售物業及設備的虧損、減值虧損及外匯虧損下降而抵銷。

經調整 EBITDA⁽¹⁾

下表概述有關本公司各分部的資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百分比變動
	(百萬美元，百分比除外)		
澳門威尼斯人	1,023.5	810.4	26.3%
澳門金沙	350.7	317.5	10.5%
澳門百利宮	217.6	113.7	91.4%
渡輪及其他業務	(15.8)	(25.4)	(37.8)%
經調整 EBITDA 總額	1,576.0	1,216.2	29.6%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調整 EBITDA 為1,576,000,000美元，較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216,200,000美元增加359,800,000美元，增幅為29.6%。強勁表現受娛樂場收益淨額穩定上升帶動，因為管理層在繼續為貴賓高端客戶及中介人所引薦客戶提供頂級服務之餘，同時著力於利潤較高的中場博彩桌及角子機業務，加上我們的綜合度假村業務模式，推動利潤較高的客房、購物中心及其他非博彩業務顯著增長所致。此外，管理層團隊繼續致力於提高業務中博彩及非博彩兩方面的營運效率，進一步令經調整 EBITDA 表現向好。

⁽¹⁾ 經調整 EBITDA 指未計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企業開支、開業前開支、折舊及攤銷(扣除表演製作成本的攤銷)、外匯收益/(虧損)淨額、出售物業及設備及無形資產的收益/(虧損)、物業及設備的減值虧損、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虧損、利息、修正債項或提前償還債項的虧損及所得稅開支前的利潤。管理層採用經調整 EBITDA，主要作為計算本集團物業營運績效、以及比較本集團物業與競爭對手物業營運績效的主要計量指標。然而，經調整 EBITDA 不應當作獨立參考數據；不應視作利潤或經營利潤的替代指標；不應視作本集團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營運績效、其他合併營運績效或現金流量數據的指標；亦不應視作替代現金流量作為流動資金的計量指標。因此，本集團呈列的經調整 EBITDA 未必適合與其他公司的類似名稱的計量指標作直接比較。

利息開支

下表概述有關利息開支的資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百分比變動
利息及其他融資成本	189.8	185.3	2.4%
減 — 資本化利息	(137.0)	(66.6)	105.7%
利息開支淨額	52.9	118.7	(55.4)%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利息及其他融資成本為189,800,000美元，較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85,300,000美元增加4,500,000美元，增幅為2.4%，主要與二零一零年五月訂立的1,750,000,000美元VOL信貸融資有關，而二零一零年七月已全數提取750,000,000美元有期貸款，並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全數償還，上述增幅部分已因我們的VML信貸融資項下貸款償還令利息支出下降以及因我們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五日完成3,700,000,000美元的再融資令利率下調而有所抵銷。資本化利息增加70,400,000美元，主要由於二零一零年五月重新展開金沙城中心的建築工程。

年度利潤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利潤為1,133,100,000美元，較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666,500,000美元增加466,600,000美元，增幅為70.0%。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我們主要以信貸融資的借貸、經營現金流量及股本發售所得款項提供資金，支持發展項目及營運。

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二日，本集團兩家附屬公司 VML US Finance LLC (「**借款人**」) 及 VML (擔保人) 訂立一項信貸協議 (「**二零一一年VML信貸融資**」)，提供最高達3,700,000,000美元 (或等額港元或澳門元)，包括3,200,000,000美元有期貸款 (「**二零一一年VML有期融資**」，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五日全數提取) 及500,000,000美元循環融資 (「**二零一一年VML循環融資**」)，關於後者，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提取任何金額，有關金額直至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五日可供提取。二零一一年VML有期融資項下借貸已用於償還VML及VOL信貸融資項下未償付債務，並將用於作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包括發展、建造及完成金沙城中心若干部分。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2,490,000,000美元，主要是來自經營業務及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提取的再融資。

現金流量 — 摘要

本公司的現金流量包括下列各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以百萬美元計)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1,376.1	1,362.9
投資活動產生／(所用)的現金淨額	3.1	(1,098.5)
融資活動產生／(所用)的現金淨額	67.4	(128.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446.5	135.5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40.8	908.3
滙率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4.0	(3.1)
年終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91.3	1,040.8

現金流量 — 經營活動

本公司的大部分經營現金流量來自娛樂場、酒店客房及購物中心零售業務。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為1,376,100,000美元，較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362,900,000美元增加13,200,000美元或1.0%。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增加，主要是由於除稅前利潤增加，但部分為需要額外營運資金所抵銷。

現金流量 — 投資活動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為3,100,000美元，主要包括受限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774,200,000美元，另資本開支784,500,000美元所抵銷。資本開支包括金沙城中心的717,400,000美元及主要供我們於澳門威尼斯人及澳門百利宮營運的67,000,000美元。

現金流量 — 融資活動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融資活動產生現金淨額流量為67,400,000美元，主要來自二零一一年VML有期融資項下借貸所得款項3,200,000,000美元、償還VML及VOL信貸融資及渡輪融資項下銀行借貸2,850,000,000美元、支付利息及遞延融資成本247,400,000美元、繳付融資租賃負債43,500,000美元。

資本開支

資本開支主要用於新項目，並翻新、提升及保養現有物業。下表列載本公司資本開支的過往資料(不包括資本化利息及應付建築款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以百萬美元計)	
澳門威尼斯人	27.4	40.4
澳門金沙	7.7	5.6
澳門百利宮	31.1	35.2
渡輪及其他業務	0.8	3.4
金沙城中心	717.4	255.4
其他發展項目	—	7.3
資本開支總額	784.5	347.5

本公司的資本開支計劃巨大。我們於二零一零年五月重新啟動金沙城中心工程，以完成一期及二期工程。本公司擬動用二零一一年VML信貸融資所得款項支付一期及二期的發展及建築成本，需要時更會動用現有及日後業務所得現金流量。待日後需求及市場狀況許可時，預期本公司將會動工興建三期建設。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就發展金沙城中心資本化建設成本(包括土地)3,210,000,000美元，預計將進一步投資1,240,000,000美元以完成一期及二期工程。

該等投資計劃屬初步階段，並因應執行業務計劃、資本項目的進展、市場狀況及未來業務狀況展望而作出改動。

資本承諾

下列物業及設備的未來承諾並未記錄在本公告所載財務報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以百萬美元計)	
已訂約但未撥備	572.4	992.3
已授權但未訂約	760.4	795.2
	1,332.8	1,787.5

股息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三十一日，董事會向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宣派中期股息每股0.58港元(相等於0.075美元)。是項中期股息總額為4,670,000,000港元(相等於599,800,000美元)，已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派付。

或然負債及風險因素

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或然負債。管理層經諮詢法律顧問後對潛在訴訟成本作出若干估計，並相信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撥備的金額以外並不會產生重大虧損。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然而，管理層認為，預期或然負債不會產生任何重大負債。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本集團接獲澳門政府通知，不批准第七及第八地段的批地申請，而本集團已向澳門行政長官申請行政覆核該決定。二零一一年一月，本集團已向澳門中級法院提出上訴，目前有待裁決。倘若本集團勝訴，澳門行政長官仍可基於公共政策考慮，再度否決批地。倘若本集團未能獲得批地，又或未能收取於該項目資本化投資的全數補償，本集團可能會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發展第七及第八地段的資本化建築成本101,100,000美元承擔全部或部分開銷。

本集團已開展第三地段的前期工程，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產生的資本化成本(包括土地：85,200,000美元)約為119,700,000美元。根據澳門政府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日批出覆蓋第三地段的批地之經修訂條款，本集團須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七日前完成該第三地段的發展工程。金沙城中心的批地含有類似規定，要求有關發展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前完成。本集團計劃向澳門政府申請將完成第三地段發展的限期延後，因為二零一三年四月的限期將未能履行。倘本集團確定未能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完成金沙城中心的發展，亦將向澳門政府申請將限期延後，但不能保證將獲得批准將限期延後。倘若本集團未能履行金沙城中心的適用限期，以及任何一項發展的限期未獲延後，澳門政府有權在本集團不獲補償的情況下，單方面終止批地，本集團或損失第三地段及金沙城中心批地下發展的任何物業之投資或其中的經營權。

4. 財務業績

財務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以下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連同相應年度的比較數字：

綜合收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附註	千美元，每股數據除外	
收益淨額	4	4,880,787	4,142,304
博彩稅		(2,070,454)	(1,804,073)
已消耗存貨		(48,647)	(43,716)
僱員福利開支		(523,251)	(441,679)
折舊及攤銷		(272,773)	(313,789)
博彩中介人／代理佣金		(259,304)	(219,043)
其他開支	5	(504,086)	(534,318)
經營利潤		1,202,272	785,686
利息收入		7,983	3,341
經扣除資本化金額後的利息開支	6	(52,883)	(118,683)
修正債項或提前償還債項的虧損	12	(22,051)	—
除所得稅前利潤		1,135,321	670,344
所得稅開支	7	(2,271)	(3,894)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度利潤		1,133,050	666,450
股息	8	599,839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的每股盈利			
— 基本	9	14.08美仙	8.28美仙
— 攤薄	9	14.07美仙	8.28美仙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度利潤	1,133,050	666,450
經扣除稅項後的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滙兌差額	8,342	(14,325)
	<u>1,141,392</u>	<u>652,125</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1,141,392</u>	<u>652,125</u>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附註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淨額	747,126	759,892
物業及設備淨額	6,249,686	5,503,312
無形資產淨值	31,824	34,637
遞延所得稅資產	30	1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64	1,301
其他資產淨值	27,039	35,591
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 預付款項淨額	9,297	20,656
受限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640,597
	<u>7,065,066</u>	<u>6,995,999</u>
非流動資產總值	<u>7,065,066</u>	<u>6,995,999</u>
流動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	—	21
存貨	10,489	8,710
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 預付款項淨額	10 557,398	291,602
受限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448	137,45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91,284	1,040,761
	<u>3,062,619</u>	<u>1,478,550</u>
流動資產總值	<u>3,062,619</u>	<u>1,478,550</u>
資產總值	<u>10,127,685</u>	<u>8,474,549</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附註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80,493	80,479
儲備		5,435,279	4,281,888
		<hr/>	<hr/>
權益總額		5,515,772	4,362,367
		<hr/>	<hr/>
負債			
非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20,670	15,016
借貸	12	3,328,843	2,746,451
		<hr/>	<hr/>
非流動負債總額		3,349,513	2,761,467
		<hr/>	<hr/>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1,179,875	960,226
即期所得稅負債		2,153	3,739
借貸	12	80,372	386,750
		<hr/>	<hr/>
流動負債總額		1,262,400	1,350,715
		<hr/>	<hr/>
負債總額		4,611,913	4,112,182
		<hr/>	<hr/>
權益及負債總額		10,127,685	8,474,549
		<hr/> <hr/>	<hr/> <hr/>
流動資產淨額		1,800,219	127,835
		<hr/> <hr/>	<hr/> <hr/>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8,865,285	7,123,834
		<hr/> <hr/>	<hr/> <hr/>

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五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條法例，經合併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為 Walkers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Walker House, 87 Mary Stree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9005, Cayman Islands。本公司根據公司條例第XI部註冊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號太古廣場三座28樓。

Las Vegas Sands Corp. (「LVS」) 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該公司於美利堅合眾國註冊成立，在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三十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2. 主要會計政策

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根據過往歷史成本，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惟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已被重估列值。

年內，若干新訂或經修訂準則、準則修訂本及詮釋陸續生效，而本集團亦於彼等各自生效日期採納此等準則、準則修訂本及詮釋。採納此等新訂準則、準則修訂本及詮釋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構成重大影響。

以下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經已頒佈，但對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尚未生效：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 (修訂本)	財務報表的呈列	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 (修訂本)	遞延稅項 — 收回相關資產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 (修訂本)	僱員福利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 (經修訂二零一一年)	獨立財務報表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 (經修訂二零一一年)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投資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 (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之 修訂本：呈報 — 抵銷金融 資產及金融負債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修訂本)	嚴重超級通脹及撤銷首次 採納者之固定日期	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本)	披露 — 金融資產轉讓	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本)	金融工具 — 披露抵銷金融 資產及金融負債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修訂本)	強制性有效日期及過渡披露	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聯合安排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於其他實體的權益披露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價值計量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0號	露天開採生產階段的剝採成本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本集團尚未採納任何上述的準則、詮釋及現有準則修訂本。管理層正在評估其影響，暫未能說明彼等可能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的影響。

3. 分部資料

管理層根據經高級管理團隊審議的報告，釐定營運分部，以作出策略性決定。本集團從物業及服務觀點考慮其業務。

本集團的核心經營及發展業務均在澳門進行，此乃本集團的唯一營運地區。本集團會審議每個主要營運分部的經營業績，而主要營運分部亦為可報告分部：澳門金沙、澳門威尼斯人、澳門百利宮，以及渡輪及其他業務。除上述報告分部外，本集團亦審閱其各項主要發展中項目(其中部分已經暫停)的建造及發展活動。本集團的主要發展中項目為金沙城中心(首期將於二零一二年四月開業)及其他發展項目(路氹金光大道第三地段及第七及第八地段)。

收益包括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銷售貨品及服務的營業額。澳門金沙、澳門威尼斯人、澳門百利宮及其他發展項目投入運作後，即主要從娛樂場、酒店、餐飲、購物中心、會議、零售及其他來源賺取收益。渡輪及其他業務的收益主要來自銷售往返香港及澳門的渡輪船票。

本集團的分部資料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附註14)

收益淨額：

澳門威尼斯人	2,819,315	2,407,132
澳門金沙	1,275,076	1,189,044
澳門百利宮	675,836	497,973
渡輪及其他業務	131,196	92,942
金沙城中心	—	—
其他發展項目	—	—
分部間收益	(20,636)	(44,787)
	4,880,787	4,142,304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附註14)

經調整 EBITDA (未經審核)(附註)：

澳門威尼斯人	1,023,496	810,392
澳門金沙	350,702	317,538
澳門百利宮	217,610	113,671
渡輪及其他業務	(15,813)	(25,356)
金沙城中心	—	—
其他發展項目	—	—
	1,575,995	1,216,245

附註：經調整 EBITDA 指未計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企業開支、開業前開支、折舊及攤銷(扣除表演製作成本的攤銷)、外匯收益/(虧損)淨額、出售物業及設備及無形資產的收益/(虧損)、物業及設備的減值虧損、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虧損、利息、修正債項或提前償還債項的虧損及所得稅開支前的利潤。管理層採用經調整 EBITDA，主要作為計算本集團物業營運績效、以及比較本集團物業與競爭對手物業營運績效的主要計量指標。然而，經調整 EBITDA 不應當作獨立參考數據；不應視作利潤或經營利潤的替代指標；不應視作本集團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營運績效、其他合併營運績效或現金流量數據的指標；亦不應視作替代現金流量作為流動資金的計量指標。因此，本集團呈列的經調整 EBITDA 未必適合與其他公司的類似名稱的計量指標作直接比較。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附註14)

折舊及攤銷：		
澳門威尼斯人	172,508	205,288
澳門金沙	32,033	39,857
澳門百利宮	53,266	52,188
渡輪及其他業務	14,856	16,334
金沙城中心	110	122
其他發展項目	—	—
	<u>272,773</u>	<u>313,789</u>

以下為經調整 EBITDA 與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度利潤的對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經調整 EBITDA (未經審核)	1,575,995	1,216,245
經扣除資本化金額後 LVS 及本公司 向僱員授出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	(10,007)	(9,571)
企業開支	(31,507)	(27,359)
開業前開支	(60,722)	(27,938)
折舊及攤銷	(272,773)	(313,789)
表演製作成本攤銷	4,215	4,206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1,232	(6,879)
出售物業及設備及無形資產的虧損	(2,924)	(31,960)
物業及設備的減值虧損	—	(16,05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虧損	(1,237)	(1,212)
經營利潤	1,202,272	785,686
利息收入	7,983	3,341
經扣除資本化金額後的利息開支	(52,883)	(118,683)
修正債項或提前償還債項的虧損	(22,051)	—
除所得稅前利潤	1,135,321	670,344
所得稅開支	(2,271)	(3,894)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度利潤	<u>1,133,050</u>	<u>666,450</u>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資本開支總額

澳門威尼斯人	27,416	40,442
澳門金沙	7,691	5,613
澳門百利宮	31,092	35,226
渡輪及其他業務	836	3,449
金沙城中心	717,430	255,386
其他發展項目	39	7,336
	<u>784,504</u>	<u>347,452</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附註14)

資產總值

澳門威尼斯人	3,153,756	3,216,339
澳門金沙	487,533	486,156
澳門百利宮	1,287,986	1,174,235
渡輪及其他業務	505,673	308,886
金沙城中心	4,462,910	3,059,108
其他發展項目	229,827	229,825
	<u>10,127,685</u>	<u>8,474,549</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非流動資產總值

在本地持有	6,855,597	6,771,636
在境外國家持有	209,375	223,049
遞延所得稅資產	30	1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64	1,301
	<u>7,065,066</u>	<u>6,995,999</u>

4. 收益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娛樂場	4,231,503	3,663,522
購物中心		
— 使用權收入	160,402	116,100
— 管理費及其他	26,762	23,701
客房	186,412	146,047
餐飲	81,941	73,808
會議、渡輪、零售及其他	193,767	119,126
	<u>4,880,787</u>	<u>4,142,304</u>

5. 其他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水電費用及營運供應品	140,221	129,584
呆賬撥備	41,147	41,637
管理費	31,463	26,692
專利費	20,886	20,256
工程暫緩成本	13,581	10,019
經營租賃款項	12,456	9,584
出售物業及設備及無形資產的虧損	2,924	31,96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虧損	1,237	1,212
核數師酬金	1,123	1,316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1,232)	6,879
物業及設備的減值虧損	—	16,057
其他支援服務	134,354	129,356
其他經營開支	105,926	109,766
	<u>504,086</u>	<u>534,318</u>

6. 經扣除資本化金額後的利息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銀行借貸	131,676	138,664
遞延融資成本攤銷	24,870	21,210
融資租賃負債	11,670	9,743
備用費及其他融資費用	21,632	15,681
	<u>189,848</u>	<u>185,298</u>
減：經資本化利息	<u>(136,965)</u>	<u>(66,615)</u>
經扣除資本化金額後的利息開支	<u><u>52,883</u></u>	<u><u>118,683</u></u>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即期所得稅		
澳門所得補充稅	350	158
就股息須支付的澳門所得補充稅的替代年金	1,796	3,580
其他海外稅項	13	80
過往年度不足／(超額)撥備		
澳門所得補充稅	92	(3)
就股息須支付的澳門所得補充稅的替代年金	16	—
遞延所得稅	4	79
所得稅開支	<u><u>2,271</u></u>	<u><u>3,894</u></u>

8. 股息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三十一日，董事會向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宣派中期股息每股0.58港元(相等於0.075美元)。是項中期股息總額為4,670,000,000港元(相等於599,800,000美元)，已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派付，但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時尚未確認為負債，而此金額將於二零一二年度內反映為儲備的分配。

9.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是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度利潤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千美元)	1,133,050	666,450
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8,048,538	8,047,865
每股基本盈利	<u>14.08美仙</u>	<u>8.28美仙</u>
每股基本盈利 ⁽ⁱ⁾	<u>109.37港仙</u>	<u>64.44港仙</u>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乃以假設所有可攤薄的潛在普通股被兌換後的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計算。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有剩餘購股權，將可能攤薄普通股。就購股權而言，計算乃根據未行使購股權所附的認購權的貨幣價值，確定按公允價值(確定為本公司股份的平均年度市價)可購入的股份數目。按以上方式計算的股份數目，與假設購股權被行使時已發行的股份數目作比較。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本公司並無剩餘可攤薄的潛在普通股份，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千美元)	1,133,050	666,450
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8,048,538	8,047,865
經購股權調整(千股)	<u>2,819</u>	<u>—</u>
每股攤薄盈利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8,051,357	8,047,865
每股攤薄盈利	<u>14.07美仙</u>	<u>8.28美仙</u>
每股攤薄盈利 ⁽ⁱ⁾	<u>109.30港仙</u>	<u>64.44港仙</u>

(i) 美元金額已按1.00美元兌7.7680港元(二零一零年：1.00美元兌7.7824港元)的匯率兌換為港元金額。有關換算並不表示任何港元已經、可能已或可以按上述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為美元，反之亦然。

10. 貿易應收賬款

貿易應收賬款主要包括娛樂場應收款項。本集團通常不會就其所授的信貸收取利息，但會要求私人支票或其他可接受的抵押形式。關於博彩中介人方面，該等應收款項可以應付佣金抵銷。如無特別批准，給予本集團特選高端客戶及中場客戶的信貸期一般為15天，對博彩中介人的應收款項，視乎相關信貸協議條款，一般須在授出信貸後一個月內償還。扣除呆賬撥備的貿易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0至30日	467,279	209,330
31至60日	24,732	14,251
61至90日	11,980	5,680
逾90日	12,222	24,523
	<u>516,213</u>	<u>253,784</u>

11.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貿易應付賬款	21,014	26,532
未兌換籌碼及其他娛樂場負債	385,320	366,004
建設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233,016	165,989
其他應付稅項	207,397	166,921
按金	125,334	85,614
應計僱員福利開支	78,779	54,575
應付利息	32,696	29,280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 非貿易	16,516	9,41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100,473	70,910
	<u>1,200,545</u>	<u>975,242</u>
減：非即期部分	<u>(20,670)</u>	<u>(15,016)</u>
即期部分	<u>1,179,875</u>	<u>960,226</u>

貿易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0至30日	7,960	8,852
31至60日	7,379	9,408
61至90日	2,908	5,194
逾90日	2,767	3,078
	<u>21,014</u>	<u>26,532</u>

12. 借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非即期部分		
有抵押銀行貸款	3,311,211	2,642,492
有抵押租賃土地權益的融資租賃負債	129,261	174,338
有抵押其他融資租賃負債	74	336
	<u>3,440,546</u>	<u>2,817,166</u>
減：遞延融資成本	(111,703)	(70,715)
	<u>3,328,843</u>	<u>2,746,451</u>
即期部分		
有抵押銀行貸款	35,067	343,267
有抵押租賃土地權益的融資租賃負債	45,074	43,190
有抵押其他融資租賃負債	231	293
	<u>80,372</u>	<u>386,750</u>
借貸總額	<u>3,409,215</u>	<u>3,133,201</u>

VML 及 VOL 信貸融資再融資

本集團訂立 VML 及 VOL 信貸融資，以建設及開發路氹金光大道綜合度假村項目（包括澳門威尼斯人、澳門百利宮及金沙城中心）。為減少本集團的利息開支、延長債項年期、提高本集團的財務靈活性，以及進一步強化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在澳門訂立新的一項信貸融資，詳情有如下述。新融資項下借貸

用於償還 VML 及 VOL 信貸融資項下未償付債務，並用於作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包括發展、建造及完成金沙城中心若干部分。作為將 VML 及 VOL 信貸融資再融資的一部分費用，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修正債項或提前償還債項的虧損22,100,000美元。

二零一一年 VML 信貸融資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二日，本集團兩家附屬公司 VML US Finance LLC (「**借款人**」) 及 VML (擔保人) 訂立一項信貸協議 (「**二零一一年 VML 信貸融資**」)，提供最高達 3,700,000,000 美元 (或等額港元或澳門元)，包括 3,200,000,000 美元有期貸款 (「**二零一一年 VML 有期融資**」)，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五日全數提取) 及 500,000,000 美元循環融資 (「**二零一一年 VML 循環融資**」)，關於後者，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提取任何金額，有關金額直至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五日可供提取。

二零一一年 VML 信貸融資項下債務由 VML、威尼斯人路氹股份有限公司、VOL 及若干本集團其他外國附屬公司 (統稱「**二零一一年 VML 擔保人**」) 作擔保。二零一一年 VML 信貸融資項下責任由借款人及二零一一年 VML 擔保人大部份資產中的第一優先抵押權益所抵押，惟不包括(1)股本及類似擁有權權益；(2)若干傢具、固定裝置、配件及設備；及(3)若干其他除外資產。

二零一一年 VML 信貸融資將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五日到期。自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及於隨後每個季度結束時 (直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借款人須按比例償還未償付二零一一年 VML 有期融資，金額相當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五日未償付本金總額的 6.25%。自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及於隨後每個季度結束時 (直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借款人須按比例償還未償付二零一一年 VML 有期融資，金額相當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五日未償付本金總額的 10.0%。二零一一年 VML 有期融資的餘額及二零一一年 VML 循環融資的任何餘額於到期日到期。此外，於各年度結束時，借款人須以其部分剩餘自由現金流 (定義見二零一一年 VML 信貸融資) 進一步償還未償付二零一一年 VML 有期融資，惟借款人符合指定綜合槓桿比率 (「**綜合槓桿比率**」) 除外。

直至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三日 (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五日首 180 日)，二零一一年 VML 信貸融資項下借貸按經調整歐元利率或另一基準利率 (倘為美元計值貸款) 或香港銀行同業拆息率 (倘為港元及澳門元計值貸款) (如適用) 加息差每年 2.25% 計息，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美元計值貸款為 2.6%，港元及澳門元計值貸款為 2.5%。由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四日起，所有未償付貸款的息差可根據綜合槓桿比率下調。借款人亦將分別支付二零一一年 VML 循環融資 (由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開始) 及二零一一年 VML 有期融資 (由二零一一年十月三十一日開始) 每年 0.5% 的備用費。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內，二零一一年 VML 信貸融資的加權平均利率為 2.6%。

二零一一年 VML 信貸融資包含該類融資常見的肯定及免除契諾，包括 (但不限於) 留置權、貸款及擔保、投資、收購及資產出售、受限制付款及其他分派、聯屬交易、若干資本開支及融資所得款項用途的限制。二零一一年 VML 信貸融資亦規定借款人及 VML 遵守財務契諾，包括負債總額對經調整 EBITDA 的最高比率及經調整 EBITDA 對利息開支淨額的最低比率。二零一一年 VML 信貸融資亦包含該類融資常見的違約情況。

13. 第七及第八地段的發展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本集團接獲澳門政府通知，不批准第七及第八地段的批地申請，而本集團已向澳門行政長官申請行政覆核該決定。二零一一年一月，本集團向澳門中級法院提出上訴，目前有待裁決。倘若本集團勝訴，澳門行政長官仍可基於公共政策考慮，再度否決批地。倘若本集團未能獲得批地，又或未能收取於該項目資本化投資的全數補償，本集團可能會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發展第七及第八地段的資本化建築成本101,100,000美元承擔全部或部分開銷。

本集團的分析以或然率加權考慮到上訴過程各個可能後果，包括最終否決批地而收取各種程度的補償，以及最終批地及准許相關度假村的建造。本集團需要勝訴並避免日後因公眾利益考慮而遭否決批地，才能取得批地及建造度假村。

因此，本集團就是否可收回其對第七及第八地段的投資進行減值分析，根據關鍵的會計估計及判斷，評估與其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第七及第八地段發展相關的資本化建築成本101,100,000美元的估計可收回金額。本集團遵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的指引，以決定資產何時出現減值，需作出相當的判斷。在作出該判斷時，本集團評估(其中包括)資產可收回金額少於賬面結餘的時日及程度，包括行業表現、營運及融資現金流量的變動等因素。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按可使用價值計算釐定。有關計算要求使用估計，包括營運業績、業務收入及開支、未來經濟增長率狀況及未來回報。

為估計現金產生單位的貼現現金流量，本集團考慮各種潛在現金流量情況，管理層基於現狀而作出估計以對有關情況的發生或然率給予加權比重。釐定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的金額表現屬於判斷性質，需使用重大的估計及假設，包括估計現金流量、潛在情況或然率加權比重、貼現率、完成發展項目內資產的建造成本、經濟增長率及未來市場狀況等。本公司日後的估計及假設變動建基於不可預計的宏觀經濟因素、規管環境、經營業績或管理層意向之變動，可導致我們資產組別的未來可收回的金額表現出現變動。第七及第八地段的各種潛在現金流量情況的貼現現金流量(管理層根據現狀而作出估計予以或然率加權比重)顯示第七第八地段的資本化成本賬面金額低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

14. 比較數字

繼高級管理層於本年度將報告分部由「其他發展項目」改為「金沙城中心」及「其他發展項目」後，本集團將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於當日的先前報告分部資料重列，以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的披露規定。

15.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本集團開始磋商結束 ZAiA 於澳門威尼斯人的表演，並與 ZAiA 的製作人達成協議於二零一二年二月將表演結束。本集團預期，就結束表演於二零一二年第一季錄得約45,000,000美元的一次過費用。

5. 於澳門披露的財務業績

本公司附屬公司及博彩轉批經營權持有人，VML 已於二零一二年二月向澳門博彩監察協調局提交其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澳門財務報告準則（「澳門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澳門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表」）。此乃澳門法例及本集團博彩轉批經營權合約規定的法定存檔規定。此外，VML 負有法定及合約責任，須在二零一二年四月底以前，於澳門官方憲報及澳門當地的報章刊發其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澳門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綜合財務報表（「澳門財務報告準則綜合報表」）。澳門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表及澳門財務報告準則綜合報表或不能直接與本公告披露本公司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業績作比較。

6. 企業管治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建立及維持合理的架構，監督企業管治達到最高水準，以保障股東的利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在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三日的企業管治報告（刊載於本公司的二零一零年年報），我們滙報本公司已制訂本身的企業管治原則及指引，當中不僅包含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大部分政策、原則及常規，亦包含企業管治的最佳常規。

除下文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全面遵守企業管治守則載有的全部守則條文及若干建議最佳常規。本公司已經並將會繼續引進措施，以遵行上市規則有關企業管治的變動。

守則條文第D.1.2條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D.1.2條，本公司應將那些保留予董事會的職能及那些轉授予管理層的職能分別確定下來；本公司也應定期作檢討以確保有關安排符合本公司的需要。董事會欣然敬告有關職能已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一日確定，並予採納。

守則條文第D.2.1條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D.2.1條，董事委員會之成立，設有具體職權範圍，清楚釐定委員會的權力及職務。本公司在免除 Steven Jacobs 行政總裁、總裁及執行董事的職務後，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七日成立行政總裁延攬委員會及過渡顧問委員會。當時，雖然兩個委員會皆獲董事會的明確授權，但並未有書面的職權範圍。該兩個委員會功能僅是作為諮詢的委員會而已，並無董事會的授權或決策權力。行政總裁延攬委員會及過渡顧問委員會經已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十四日解散。

企業管治常規詳情將載入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制訂可能擁有與本公司有關而未公開發佈的價格敏感資料的董事及相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的證券買賣守則（「公司守則」），其條款不比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寬鬆。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已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遵守公司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為董事會與本公司核數師之間的重要橋樑，連繫處理有關本公司及本集團審核的事宜。審核委員會有任務審閱外部審核及內部監控的效能、評估風險及向董事會提供意見與指引。審核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Iain Ferguson Bruce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及張昀女士及一名非執行董事Irwin Abe Siegel先生組成。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已由我們的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年度業績的編製合乎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及具有充足的資料披露。審核委員會成員全部均屬非執行董事，其中主席及另一名成員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經驗。審核委員會概無成員為本公司現時外聘核數師的前任合夥人。

7.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發佈年度業績

本公告將刊載於聯交所網站(網址：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網址：www.sandschinaltd.com)。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載有上市規則附錄16所規定的資料，將於適當時間寄發予股東，並登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8.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回顧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金沙中國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David Alec Andrew Fleming (范義明)

澳門，二零一二年三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

Edward Matthew Tracy
卓河祓

非執行董事：

Sheldon Gary Adelson
Michael Alan Leven (David Alec Andrew Fleming (范義明) 擔任其替任董事)
Jeffrey Howard Schwartz
Irwin Abe Siegel
劉旺

獨立非執行董事：

Iain Ferguson Bruce
張昀
唐寶麟(David Muir Turnbull)

* 僅供識別